附件1：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单位预算表**

（一）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根据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的有关精神，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为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股级。

第三条.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市政工程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政工程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市政行业的发展规划。

（二）研究起草全市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并指导实施。

（三）起草市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

（四）负责市区市政基础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五）指导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六）完成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定方案涉密的请自行脱敏后公开相关职能职责，根据要求原则上不允许略）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3．人员情况核定编制数为7人，在岗人数5人，退休6人。

**二、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收支总预算4159.53万元。

**（二）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收入预算4159.5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59.37万元，下降3.69%，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04.53万元，占89.06%；政府性基金收入455万元，占10.9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三）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支出预算4159.53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卫生健康支出3.94万元，占0.09%、城乡社区支出2854.45万元，占68.63%、住房保障支出1301.13万元，占31.28%。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34.97万元，占3.25%；日常公用支出9.30万元，占0.22%；项目支出4015.25万元，占96.53%；。

**（四）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159.5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04.53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45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3.9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854.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01.13万元。

**（五）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704.5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92.91万元，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调整。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3.94万元，占0.09%、城乡社区支出2854.45万元，占68.63%、住房保障支出1301.13万元，占31.28%。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9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140.3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259.12，主要用于弥补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转经费和扬子江生态公园PPP项目及城区基础设施维护工程的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1301.13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有机更新改造项目。

  **（六）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4.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4.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助学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公用经费7.2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公务交通补贴0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2.1万元；公共交通费0万元；机要通信和应急公务用车经费0万元。

**（七）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455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252.28万元，主要是项目资金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455万元，占100%。

 **3.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415万元，主要用于城区基础设施维护和社区市政设施应急维护工程。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10万元，主要用于扬子江生态公园节日氛围营造及设施完善费。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30万元，主要用于节水型小区改造项目。

（八）**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36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2.13万元，下降83.71 %，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2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或下降）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预算经费。

2.公务接待费：2022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2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0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其他县市来兰溪工作交流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好转来兰交流工作估计有所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2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万元，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公务用车经费0万元，和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0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未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机关运行经费无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其他车辆1台。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兰溪市市政工程管理处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560.25万元，一级项目7个。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